**景德镇市交通运输局2019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交通运输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景德镇市交通运输局2019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19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二、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景德镇市交通运输局2019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交通运输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景德镇市交通运输局是主管全市交通运输工作的市政府组成部门，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交通运输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拟订有关地方性政策措施。在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的框架内，拟订全市公路、水路等行业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指导公路、水路行业有关体制改革工作。

(二)承担公路、水路运输体系的规划协调工作，在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的框架内，组织编制公路、水路运输体系规划，指导公路、水路运输枢纽管理。参与拟订物流业发展战略和规划，拟订有关具体办法并监督实施。

(三)承担道路、水路运输市场监管责任。组织制定道路、水路运输有关具体办法和运营规范并监督实施。指导城乡客运及有关设施规划和管理工作,指导出租汽车行业工作,负责汽车运输、船舶运输等有关管理工作。负责水上运输的行业管理,承担水上交通安全监管责任。

(四)负责提出公路、水路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市财政性资金安排意见，按市政府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全市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拟订公路、水路有关规费政策并监督实施，提出有关财政、土地、价格等政策建议。

(五)承担公路、水路建设市场监管责任。拟订公路、水路工程建设相关政策、制度和技术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协调公路、水路有关重点工程建设和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指导交通运输基础设施管理和维护，承担有关重要设施的管理和维护。

(六)指导公路、水路行业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按规定组织协调重点物资运输和紧急客货运输。指导交通运输信息化建设，监测分析运行情况，开展相关统计工作，发布有关信息。指导公路、水路行业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工作。

(七)承担交通战备及国防动员有关工作。

(八)负责局机关及下属单位人事管理、劳动工资、机构编制管理，指导系统内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群团工作、精神文明建设、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离退休人员的管理工作。负责市交通系统内国有资产的经营管理，指导交通企业依法自主经营。

(九)负责公路、水路国际合作，开展与港澳台地区的交流与合作。

(十)承办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1. **部门基本情况**

景德镇市交通运输局共有预算单位6个，包括局本级和5个二级预算单位。编制数为147人，其中行政编制22人、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编制55人、 全额补助事业编制48人、部分补助事业编制22人；实有人数220人，其中在职123人，包括行政23人、参照公务员管理44人、全额补助37人、部分补助19人；离休4人；退休93人。

第二部分 景德镇市交通运输局2019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19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入情况**

2019年景德镇市交通运输局收入预算总额为2681.21万元，与上年度预算相比增长16.06%，增长原因一是人员工资增长，二是医疗补助比例按照市财政统一安排有所增加。其中：当年公共财政拨款收入2273.12万元，占收入预算总额的84.78%；当年其他各项收入160.47万元，占收入预算总额的5.98%；上年结余结转收入247.62万元，占收入预算总额的9.24%。

**（二）预算支出情况**

2019年景德镇市交通运输局支出预算总额为2681.21万元，与上年度预算相比增加16.06%，增长原因一是人员工资增长，二是医疗补助比例按照市财政统一安排有所增加。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2060.21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76.84%，包括工资福利支出1277.73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296.58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376.12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109.78万元；项目支出621.00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23.16%，包括工资福利支出488.00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93.00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0.00万元、资本性支出30.00万元。

按支出功能项目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7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0.2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22.58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4.57%；卫生健康支出181.24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6.75%；交通运输支出2299.49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85.76%；住房保障支出70.86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2.64%；其他支出0.04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0.02%。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1765.73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65.86%；商品和服务支出389.58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14.5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386.12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14.40%；资本性支出139.78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5.21%。

**（三）经费拨款支出情况**

2019年景德镇市交通运输局经费拨款支出预算2273.12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84.78%，与上年预算相比增长6.60%。具体支出情况是：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7.00万元，占公共财政拨款支出预算的0.3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22.58万元，占公共财政拨款支出预算的5.39%。

卫生健康支出177.57万元，占公共财政拨款支出预算的7.81%。

交通运输支出1913.77万元，占公共财政拨款支出预算的84.19%。

住房保障支出52.20万元，占公共财政拨款支出预算的2.30%。

**（四）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19年政府采购预算为138.58万元，其中：部门集中采购138.58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长142.44%，原因是部分单位2019年预计有政府购买服务等大型支出。

**（五）政府基金收支情况**

无政府基金收支预算。

**（六）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9年机关运行经费为389.58万元，与上年预算对比减少28.72%，原因是预计日常办公经费缩减。

**二、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19年市交通运输局“三公”经费年初预算安排44.87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22.90万元，比上年减少0.10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1.97万元，比上年减少0.03万元。

第三部分 景德镇市交通运输局2019年部门预算表

八张表（详见附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011105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纪检监察事务-派驻派出机构：**反映由纪检监察部门负担的派驻各部门和单位的纪检监察人员的专项业务支出。

**208050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反映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208050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101101 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101102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2101103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2101199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2140101交通运输支出-公路水路运输-行政运行（公路水路运输）：**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140102交通运输支出-公路水路运输-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公路水路运输）：**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140112交通运输支出-公路水路运输-公路运输管理：**反映公路运输管理支出和公路路政管理支出。

**2140136交通运输支出-公路水路运输-水路运输管理支出：**反映水路运输管理方面的支出。

**2140199交通运输支出-公路水路运输-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公路水路运输方面的支出。

**2140499交通运输支出-成品油价格改革对交通运输的补贴-成品油价格改革补贴其他支出：**反映成品油价格改革财政补贴对其他方面的支出。

**2149999：交通运输支出-其他交通运输支出-其他交通运输支出：**反映其他交通运输支出中除对公共交通运营补助以外的其他支出。

**2210201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299901 其他支出-其他支出-其他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